洗冤錄序

獄事莫重於大辟大辟莫重於初情初情莫重於檢驗蓋死生出入之權輿直枉屈伸之機括於是乎決法中所以通差令佐理掾者謹之至也爾年州縣悉以委之初官付之右選更歷來源錄然嘗試重所仵作之斯偽吏胥之奸巧虛

東昌楊氏海源閣藏書記

幻變化尤不可詰從有敏者一心兩目亦無所用屯智而況蓬望而不親掩鼻而不屑者哉慈四叨臬寄他無所長獨於獄案審之又審不敢一毫慢易心若灼然知其為斯則亟與駁下或疑信未決必反覆深思惟恐卒然而行死者虛被澇漉每念獄情之失多起于發端之

差定驗之誤此原于歷事之沛逾博采
近世所傳諸書自內典錄以下凡數家
會而梓之釐而正之增以已見總為一
編名曰洗寃錄是我同寅使得參詳互
考如京師討論古法脉絡表裏知已洞
徹一旦按此以施鍼砭發無不中則其
洗寃澤物當與起死回生者同一功用

矣

淳祐丁未嘉樂節前十日朝散大夫新除直秘閣湖南提刑充大使行府參議官宋慈惠父序

賢士大夫或有得于見聞及親所歷、得出于此集之外者切望片帋錄賜以廣未備慈拜寓

序畢

沈寃集錄

朝散大夫新除直祕閣湖南提刑充大使府參議官宋慈惠父編

新刻洗冤錄目錄

卷之一

一 條令
二 檢覆總說上
三 檢覆總說下
四 疑難雜說上
五 疑難雜說下
六 初檢
七 覆檢
八 驗屍
九 婦人
十 四時變動
十一 洗罨
十二 附小兒屍并胞胎
十三 驗已殯殯屍
十四 驗未埋瘞屍
十五 驗壞爛屍
十六 無憑檢驗

十六白僵死瘁死　十七驗骨

卷之三下

十八論骨脉要害去處　十九自縊

二十勒死假自縊　廿一溺死

卷之四

廿二他物手足傷死　廿三自刑

廿四殺傷　廿五屍首異處

廿六火死　廿七湯潑死

廿八服毒　廿九病死

卷之五

三十鍼灸死　卅一劄口詞

卅二驗罪囚死　卅三受杖死

卅四 跌死
卅五 塌壓死
卅六 壓塞口鼻死
卅七 硬物癮痁死
卅八 牛馬踏死
卅九 車輪拶死
四十 雷震死
四十一 虎咬死
四十二 蛇蟲傷死
四十三 酒食醉飽死
四十四 築踏內損死
四十五 男子作過死
四十六 遺路死
四十七 死後仰臥停泊赤色
四十八 死後蟲鼠犬傷屍
四十九 發塚
五十 驗隣縣死
五十一 辟穢方
五十二 救死方
五十三 中惡客忤卒死

一 殺傷
五三 驗狀說
一 胎動不安

宋提刑 集

新刻洗冤錄目錄

題目陰文在每條首

聖朝頒降新刻

新刻洗冤錄體式

洗冤錄

初復檢驗本末

至正五年六月中書右三部契勘隨路稱冤重囚多為初檢屍時司縣官不行親去監檢轉委巡檢或司吏弓手人等檢驗逐人到屍處亦不親臨監視止憑仵作行人口喝檢到傷損致命因依附口取責行人檢驗文狀復驗官吏檢驗不同暗行計問初檢人等抄錄初檢屍狀雷同回報本處官司又不照驗所檢實與不實憑准檢狀及准告人指執并捉事人涉疑詞因將所疑人鍛鍊須要承伏本

[illegible]

人不堪任問虛行招訖申到本路官吏看同常事
又不仔細披詳所招中間有無寃抑止依先招取
訖招狀伏結案由申部由此致有寃枉據此若不遍行
緣檢屍傷致命因依及鞫勘重刑係關人命其害
非輕合不下仰照驗今後檢驗屍傷委本處管民長
官晝時將引典吏并諳練刑獄正名司吏信實慣
熟仵作行人不以遠近前去停屍處呼集屍親并
隣佑主首人等躬親監視令仵作行人對衆一一
仔細檢驗沿屍應有傷損及定執要害致命因依
取仵作行人重甘結罪並無漏落不實文狀檢屍

官吏保明委的是實回牒本處官司復檢官吏作
作行人迴避初檢屍人等依上檢驗亦取行人甘
結文字回報原委官司若長官有故委其餘正官
檢視如承檢公文本處官司照勘所檢委的是實
將被疑人研窮磨問如有宿食下落召保疎放若
賊人贓仗明白委有顯證取犯人招伏追會完備
對家屬審過無冤申報本路總管府經歷知事司
吏人等將來解子仔細參詳中間有無冤抑亦無
可疑情節總府先行審過無冤再行取責所招情
由府官公坐將囚人押領面對家屬將所招情罪

同前

從頭一一對衆讀示再三審復委無冤抑取本人
復辨家屬准狀結案開申無得違錯今為各路申
到檢屍文狀不一立到體式隨此連去仰抄錄行
下所轄州縣去處已後依式申報如有違錯定是
取招治罪施行

屍首檢訖埋葬

至元十一年六月中書省兵刑部承奉中書省判送
御史臺呈備山北遼東道按察司呈本道所轄北
京等處遇有身死不明之人官司初復檢驗訖不
行埋瘞將屍起于棚樹棧閣以致風日曝吹蠅蟲

同前

呫嘬時值暑月皮膚裂破脂肉潰流熏觸天地神
明見之無不感傷畀司欲以改正如初復檢訖責
付屍親埋瘞遇無屍親者責付地主隣佑權行收
埋插立對牌棘寫年顏形貌使行旅見後廣傳令
屍親知而來認實愈棧閣以厚風俗事奉此本部
議得依今按察司所擬是為便當呈奉都堂鈞旨
送本部准呈仰依上施行

隣近檢復施例

大德元年六月江西行省據臨江路中檢驗屍首擬
合行移隣境附近官司復檢萍鄉州抵接潭州路

同前

醴陵瀏陽等處界分係屬荊湖行省管領依上行移檢復展轉生受乞照詳事省府相應如果抵接別省地界面中間不便行移本省所屬附近官司施行

官吏親臨檢屍

大德六年四月□行臺札付監察御史奧敦丞事呈言內一件今後各有司凡有死情公事隨即差官初復檢驗其受差檢屍官承文字日不移時刻依例將引仵作人吏屍親隣佑行兇人等前往停屍去處檢屍官吏須要親臨已死人屍側監督仵作人

對衆如法檢驗檢屍官吏與仵作人等眼同仔細
看視傷痕定驗端的致命根因依式開寫屍狀予
定驗致命傷項下具說前項傷痕係檢屍官某人
吏某人親視屍身令仵作行人定驗別無不實重
甘結罪回報外據復檢官吏人等回避初檢官吏
仵作行人依上檢驗其檢屍官吏並不許逗遛不
即前去以致已死人身屍潰爛不堪檢驗及不得
不行臨屍檢驗止憑仵作行人口喝傷痕定驗致
命亦不許復檢官就用初檢官仵作行人及計囑
初檢官吏通同回報檢屍文狀各道廉訪司常切

同前

體察如有違犯者將檢屍官吏斷罪勒停以望檢驗得實大辟之獄易為鞫問不致寃抑得此憲臺議得仰行移有司依例檢驗如有違犯擬合斟酌所犯輕重斷罪施行

檢驗法式

某府某州某縣某處某年月日某時檢驗到某人屍

刑用某字幾號勘合書塡定執生前致命根因標注于後

一仰面

頂心　偏左偏右　額門　額顱　額角

兩太陽穴　兩眉　眉叢　兩眼胞　兩眼雙睛

兩腮頰　兩耳　耳輪　耳垂　耳竅

鼻梁　鼻準　兩竅　人中　上下唇吻

上下牙齒　舌　頷頦　咽喉　食氣顙

兩血盆骨　兩肩甲　兩腋胑　兩胳膊　兩胐腧

兩手腕　兩手心　十指　十指肚　十指甲縫

胸膛　兩乳　心坎　肚腹　兩肋

兩腸　臍肚　兩胯男子須驗腎囊婦人陰戶　兩腿

兩膝　兩臁肋　兩脚腕　兩脚面　十趾

十趾甲

一合面

腦後　髮際　耳根　項頸　兩臂膊

兩肐肘　兩手腕　兩手背　十指　十指甲

脊背　脊膂　兩後肋　兩後脇　腰根

兩臀　穀梁道　兩腿　兩脯腧　兩腿肚

兩脚踝　兩腿跟　兩脚心　十趾　十趾肚

十趾甲縫

一對衆定驗得某人委因　致命

一檢屍人等

正犯人某　干犯人某　干證人某　地隣人某

主首某　方里正某　屍親某　仵作行人某

右件前項致命根因中間但有脫漏不實符同捏

合增減屍傷檢屍官吏人等情願甘伏罪責無辭

保結是實

某年某月某日　　司吏某　押

首領官某　押

檢屍官某　押

大德八年三月日江西行省准中書省咨刑部呈奉省判送河南行省咨歸德府切見各處有司不以人命為重凡有告毆傷身死者不行隨即飛申檢驗初檢官雖有申到屍狀復檢官司不能即到屍前以致屍已發變不能復檢既見官司不能復檢初檢官事吏因而作弊捏合已死之人作自縊或投井火燒自傷殘害身死中間別無堪信顯迹必須

追究往來捕荅扣換州縣司吏通行揑合虛套原
告詞因啜賺原告絕詞文狀不准官吏通同如此
使死者幽冥之寃何由得雪本省看詳檢驗屍傷
或受差過時不發或牒至應受而不受或不親臨
視或承他處官司請官檢驗或有官可那而稱闕
或應牒隣近而牒遠者或因驗而不驗或不明定
要害致死之因或定而不當或漏露所驗事狀或
將初檢屍狀與復檢官司扶同檢驗等情弊紛紜
不能槩舉理宜明定罪例通行遵守施行間又據
江西福建道奉使宣撫呈亦為此事奉都堂鈞旨

送刑部議擬連呈奉此本部議得檢驗屍傷已有
常式近年以來親民之官不以人命為重往往推
延致令發變及不親臨監視轉委公吏行人與復
檢官司遞相符同裝捏屍狀移易輕重情弊多端
擬合設法關防若依奉使宣撫所言似為縷細本
部今參酌定立屍帳圖畫屍身一仰一合令各路
一樣板印編立字號勘合用印鈐記發下州縣置
簿封收如遇檢屍隨即定立時刻行移附近不干
碍官司急速差人投下公文仍差委正官將引首
領官吏慣熟仵作行人就賫屍降屍帳三幅速詣

停屍去處呼集應合聽檢并行兇人等躬親監視
對衆眼同自上至下一一分明仔細檢驗指說沿
屍應有傷損即于原畫屍身上比對被傷去處標
寫長闊淺深各各分數定說端的要害致命根因
檢屍官吏於上署押一幅給付苦主一幅粘連入
卷一幅申連本官主上司仍取苦主并聽檢一干人
等連名甘結依式備細開寫當日保結回報明白
稱說各處相離里路丞承發檢驗日時飛申申本管官
司其復檢官吏依上復檢了畢亦將屍帳一幅給
付苦主一幅入卷一幅申報上司如有違慢或牒

上下當移轉元板已錯
推其故乃初係每行廿
四字誤倒寫一行耳合
所見元板此處低一格計
廿六字恐未必是第一刻
矣昨為閱此觀察重彫
仍更正之書此以質
復翁戊辰三月思適齋
居士彰廣圻

到而不受致令屍變者正官決三十七下首領官吏各決四十七下其不親臨監視轉委公吏檢驗并增減不實移易輕重定執致命因依不明或初復官吏相見符同屍狀者正官取招量事輕重斷罪出降首領官吏各決五十七下罷役仵作行人決七十七下受財者同司屬申報人命公事臨即附簿檢舉但有違犯依上究問若因枉法論任滿於解由內開寫本路另置文簿令推官收掌如遇因循不行駁問者罪及推官無推官者掌司首領官提調廉訪司職在提刑所在之處先行取會干

七月十五夜校無冤錄見其所引此條與[illegible]移轉更正者一字不異居士爲之大適因牲下再記無冤錄元人撰彼所見元板未錯也 廣圻

同前

碍人命事目詳加照刷原置文簿卷宗體問若有似此違犯或犯人招指不同官吏作弊打柱禁并解由內隱漏者隨事輕重理斷庶望少革前弊如蒙准呈遍行照會相應今將定擬屍帳凶身式樣在前具呈照詳都省准擬今將屍帳式樣錄連在前除外合行移咨請照驗遍行合屬依上施行

屍帳用印關防

延祐二年正月江浙行省札付准中書省咨御史臺呈准江南行御史臺咨據海北廣東道肅政廉訪司申切謂刑名之重莫重于殺人獄情之切莫先

于檢驗事體多端情態萬狀有同謀共毆而莫知
誰是下手重者有同謀殺人而莫定誰為初造意
者有甲行兇而苦主與乙讐隙而妄執乙行兇者
有乙行兇而令在下之人承當者若此之類未易
枚舉今省部定到屍形格式於內為是開寫正犯
干犯名色檢驗之際如是事體明白就塲認是致
命痕傷者令正犯人下畫字則于事體無害設若
苦主因而私怨所告不實倉卒之間疑似未定必
須仔細推鞫方得其情就塲若便仰令被告行兇
人于正犯人下畫字似後鞫問得却係它人則異

日必指屍非正犯以為翻異之階若令于干犯人
畫字苦主未見何人承當致命衍痕傷則必隨時有
辭不肯承領屍形或為添寫被告二字作被告正
犯人于下畫字則此屍降格式不同上司必為駁
問違錯其有司官吏臨屍檢驗之際變亂事情多
因此致今後正犯人干犯人不須預先刊定若是
當場認定行兇致命事情明白者則于屍帳上明
白標寫作行兇正犯某人畫字設若事情疑似未
易辨明者則標寫作被告行兇人畫字庶望已後
推鞫明白於事無疑獄情易辨刑鮮寃濫然此事

于通例本臺具呈照詳得此送據刑部呈照得大德八年正月承奉中書省劄付刑部議得檢驗屍傷已有常式（見大德八年例開）今承見奉本部議得先為本處檢驗屍傷多生奸弊是以參酌定立屍帳圖畫屍身遍行各路遵守蓋欲救弊防奸期于事得明白而無冤滯今廣東道廉訪司所言屍帳上預先標寫正犯于犯名色事有窒礙今後凡檢驗屍傷若當場定執致命傷痕無差行兇人等審問明白別無可疑者正犯人於下畫字若事情未定首從未分正作行兇或被告人畫字如初復檢驗定

執明白而行兇人在逃卒急不能追獲或名呼屍
親未到聽將原檢屍帳權且粘連入卷用印關防
獲正賊名到屍親至日畫字給付庶不差池如蒙
准呈遍行照會得此都省除外請依上施行

初復檢驗體式

某官某年月日時准某處某年月日時牒初復檢某
村坊身死男子婦人某姓名沿屍有無傷損如有係某
物要害如何致命分明指定作結回示今來某即
時將引典史司吏行人復檢即去無干碍吏作迴
避初檢官吏就去所指停屍去處呼集屍親并隣

復檢至官吏小注

同前

空二格

佑主首人等躬親監視勒行人對衆眼同一一仔
細檢驗到沿屍應有傷損及要害致命因依取到
仵作行人某等重甘結罪並無透露不實文狀據
檢定傷損要害致命去處保明並是端的執結是
實除屍首責付某人如法看管知在不致有損失
聽候施行外今逐一開立于後須至牒者
一到某處見一男子婦人屍首令隣人主首合干人某等
近前仔細辨覩委是所指某人屍首或吊縊或臥
于床上或在地上頭南脚北或頭東脚西仰合側
臥屍傍開寫東西南北四至處所謂門窓墻壁之類各若

空四格

同前

干步尺遠則云步近則云尺每常造五尺為一步比處各開而下項檢屍蹤跡自上至下番復檢驗傷損定驗致命根因

如見屍吊縊即云懸空高下吊縊處可與不可勝任屍首兩脚懸空或不懸空有無蹬踏器物竟命顯跡項下有何繩索繫帶圍徑麄細闊狹長短尺寸將屍解下如已死將屍解下即云項下有無原繫之物或在屍傍或在原吊處懸空繫足定比對原縊痕迹同異亦行聲說是何繩索物色

如在水中量水深淺水面至岸闊狹各若干丈尺或在溝澗亦量上下丈尺

同前

空二格

如在灰火中先掃除周圍灰燼然後將屍番動覷屍着地處有無灰燼燒損

如被毆打傷死痕跡之類屍傍應有器仗物色一一仔細聲說然後將衣服脫去檢驗

如屍在水中或窄暗處難以定驗者許移于近便處開說原停移動緣由亦須再量四至遠近隨用酒醋淋洗紙塗搭蓋良久揭去自上至下番復檢驗于後

一將屍仰面驗得某人年約若干歲量得身長若干尺寸面體肉色如何脂肉陷與不陷頂心并水道

頭髮緊慢髮鬏長若干用手分開驗得顖門有無
他故如頂上有灸瘡瘢痕幾處頂心或偏左偏右
有傷一處皮破血出流盡或青紫色或腫或浮皮
破或骨損與不損量得長闊深淺圍圓腫高分寸
或係手足或他物或磕礤癮疝所致其驗去處各
各聲說檢得一額兩額角兩太陽穴兩眉叢兩眼
胞合用手分開驗得兩睛有無他故兩頰腮一鼻
梁兩竅裏外唇上鬚長若干口角近上相連唇鬚
各長若干唇上下口微開舌出與不出或舌出若
干分寸有無涎沫用手擘開口揣捏得舌齒有無

同前

他故遂用銀釵探入咽喉良久取出得見有無變
色頦上髯長若干（如無鬚髯亦須聲說）頦上下連項至咽喉
揣捏食氣系塌與不塌兩缺盆各無他故兩肩裏
兩腋裏兩膊裏兩腦裏兩臂裏兩手腕兩手掌十
手指并肚有無他故兩肋裏兩脇裏胸堂兩乳至
前心肚臍上下至陰囊用手揣捏得兩外腎子并
蹙物（婦人云陰門）有無他故兩胯裏兩大腿兩膝蓋兩
腰肋兩脚腕裏兩踝兩脚面十指中有傷依上聲
說如無即云各無他故
一將屍合面檢得腦後髻角散與不散如不散用手

同前

解開量得是何頭繩長若干用手分開揣捏得無他故兩耳後髮際至項兩肩外兩腋外兩膊外兩手腕外兩手背十指連甲有無他故至脊兩胛兩肋外兩脇外至腰兩臀片至穀道有無他故兩胯外兩腿外兩胐腳兩腿肚兩脚腕外兩踝外兩脚跟兩脚板十指并肚各有無他故並須聲說如吊縊者驗至項後云其痕匝與不匝如不匝聲說匝分付緣由檢至穀梁道有無糞出腸凸也不凸

一定檢得本屍沿身上下所傷除不係致命輕傷外謂如面色微黃脂肉不陷之類據某處有傷一處何物傷損長闊各若干分寸深若干分寸骨損與不損有無血污

同前

或驗得無傷止有青腫係最重委是此處係要害虛怯如何致命仍指定是與不是要害去處若係數處被傷中風身死即指定端的因是何傷處致命若因別病及他故杖瘡死者即指定的確致命根因備細聲說

一將追到行兇致命器仗磚石棒杵或金刃之類比對傷處定驗有無相同開說多見量得大小長短丈尺分寸辨得係是應禁軍器或餘物及他物之類若火行便堪與不堪害人性命封記發去

檢驗到沿身脫下衣服物件于後如有血汚或刺札破者即云某

墨釘

衣服上有血汚及札破某處長闊分寸係某物所破比對在身痕有相同俱要檢官將無照用衣物就便責付合干人等收管將合用各件封記發付合屬官司收管後

有照用衣服開名件　無照用依上開

右式　年　月　日牒

新刻洗冤錄體式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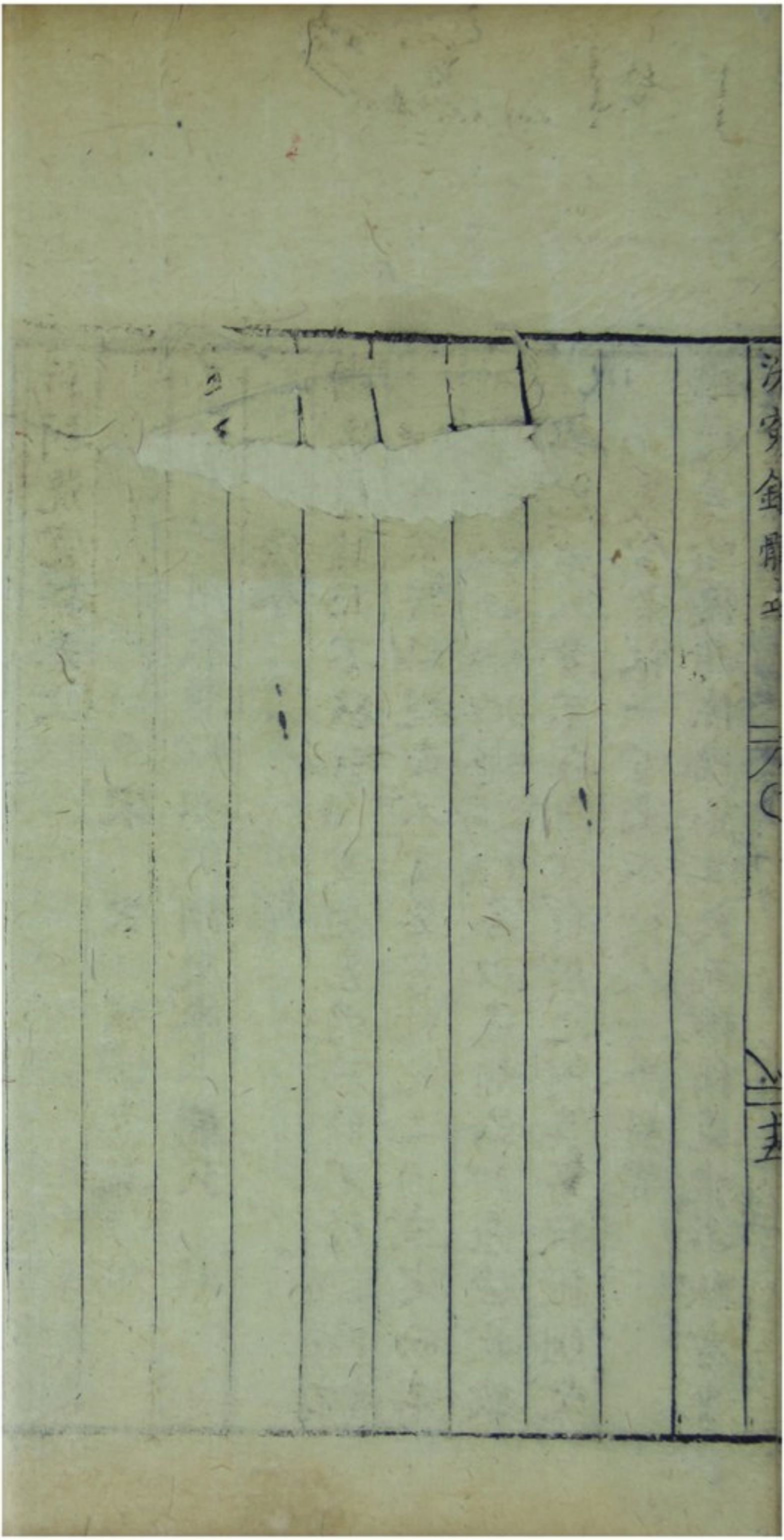

數目陰文下俱同

新刻洗冤錄卷上

宋 宋慈惠父編

明 胡文煥德父校

一 條令

諸屍應驗而不驗（初覆同）或受差過而時不發（遇夜不論下條）（准此）或不親臨視或不定要害致死之因或定而不當（謂以非理無為病死因頭傷為脇傷之類）各以違制論即憑驗狀致罪已出入者不在自首自舉之例其事狀難明定而失當者杖一百吏人行人一等科罪

諸被差驗復非係經隔日久而輒稱屍壞不驗者坐

以應驗不驗之罪淳祐詳定

諸驗屍報到過兩時不請官者請官違法或受請違法而不言或牒至應受而不受或初覆檢官吏行人相見及漏露所驗事狀者各杖一百若驗訖不當日內申新屬者准此

諸縣承他處官司請官驗屍有官可那而稱闕若闕官而不具事因申牒或探伺牒至而託故假被免者各以違制論

諸行人因驗屍受財依公人法

諸檢復之類差官者差無親嫌干礙之人

諸命官所任處有任滿賞者不得差出應副檢驗屍
聽差

諸驗屍州差司理參軍本院內別差官或止有司理一院准此縣差尉
縣尉闕即以次差簿丞縣丞不得出本縣界監當官皆闕者
縣令前去若過十里或驗本縣囚牒最近縣其郭
下縣皆申州應覆驗者並於差初驗日先次申牒
差官應牒最近縣而百里內無縣者聽就近牒巡
檢或都巡檢內覆驗應止牒本縣官而獨員者進此謂非見出巡檢者

諸監當官出城驗屍者縣差手力伍人當直

諸死人未死前無緦麻以上親在死所若禁囚責出本日內及部

送者同並差官驗屍人力女使經取供詞者差公人囚及非理致死者仍覆驗驗覆訖即為收瘞仍差人監視親戚收瘞者用之若知有親戚在他所者仍報知

諸屍應覆驗者在州申州在縣於受牒時牒屍所最近縣狀牒內名不得與致死之囚相去百里以上而遠於本縣者止牒本縣官獨員即牒他縣

諸請官驗屍者不得越黃河江湖江河謂無橋梁湖謂水漲不可渡者及牒獨員縣郭下縣所牒牒至即申州差官前去

諸驗屍應牒近縣而牒遠縣者牒至亦受驗畢申所屬

諸屍應牒隣縣驗覆而合請官在別縣若百里外或
在病假不妨本職非無官可那者受牒縣當日具事因
在假者其日時保明申本州又提點刑獄司并報屍牒官
司仍牒以次縣
諸初覆檢屍格目提點刑獄司依式印造每副初覆
各三紙以千字文為號編定給下州縣遇檢驗即
以三紙先從州縣填訖付被差官候檢驗訖從實
填寫一申州縣一付被害之家無印繳即回本司一具日時
字號入急遞經申本司檢點遇有第三次後檢驗准此
諸因病死謂非在囚及部送者禁應驗屍而同居緦麻以上親

或異居大功以上親至死所而願免者聽若僧道有法眷童行有本師未死前在死所而寺觀主首保明各無他故者亦免其僧道雖無法眷但有主首或徒衆保明者准此

諸命官因病亡謂非在禁及部送者若經責口詞或因病卒而所居處有寺觀主首或店戶及隣居并地方合干人保明無他故者官司審察聽免檢驗

諸縣令丞簿雖應差出須常留一員在縣非時俱闕州郡差官權

諸稱違制論者不以失論刑統制曰謂奉制有所施行而違者徒二年若非故違而失錯者意者杖一百

諸監臨主司受財枉法二拾匹無祿者二十五匹絞若罪至流及不枉法贓伍十匹配本城

諸以毒物自服或與人服而誣告人罪不至死者配千里若服毒人已死而不知情誣告人者並許人捕捉賞錢五十貫

諸緦麻以上親因病死輒以它故誣人者依誣告法謂言毆死之類致官司信憑以經檢驗者不以廕論仍不在引虛減等之例即緦麻以上親自相誣告及人力女使病死其親輒以他故誣告主家者准此尊長誣告卑幼廕贖減等自依本法

諸有詐病及死傷受使檢驗不實者各依所欺減一等若實病死及傷不以實驗者以故入人罪論刑統議曰上條詐疾病者杖一百檢驗不實同詐妄減一等杖九十

諸屍雖經驗而係妄指他屍告論致官司信憑推鞫依誣告法即親屬至死所妄認者杖八十被誣人在禁致死者加三等若官司妄勘者依入人罪法刑統疏以他物毆人者杖六十見血為傷非手足者其餘皆是他物即兵不用刃亦是

申明刑統以韡鞵踢人傷從官司驗定堅硬即從他物若不堅硬即難作他物例

諸保辜者手足限十日他物毆傷人者二十日以刃及湯火三十日折目折跌肢體及破骨者五十日限內死者各依殺人論諸齧人者依他物法辜內墮胎者墮後別保三十日仍通本毆傷限不得過五十日其在限外及雖在限內以他故死者各依本毆傷法他故謂別增餘患而死假如人頭傷風從頭瘡而入因風致死之類仍依殺人論若不因頭瘡得風而死是為他故各依本毆傷法

乾道六年尚書省此狀州縣檢驗之官並差文官如有闕官去處覆檢官方差右選○本所看詳檢驗之官自合依法差文臣如邊遠小縣委的闕文臣

處復檢官權差識字武臣今聲說照用

嘉靖十六年二月十八日

勅臣僚奏檢驗不定要害致命之因法至嚴矣而檢覆失實則為覺舉遂以苟免欲望

睿旨下刑部看詳頒示遵用刑寺長貳詳議檢驗不當覺舉自有見行條法今檢驗不實則乃為覺舉遂以苟免今看詳命官檢驗不實或失當不許用覺舉原免餘並依舊法施行奉

聖旨依擬行

二　檢覆總說上

凡驗官多是差廳子虞候或以親隨作公人家人名目前去追集隣人保伍呼為先牌打路排保打草踏路先馳看屍之類皆是騷擾鄉衆此害最深切須戒忌

凡檢驗承牒之後不可接見在近官員秀才術人僧道以防姦欺及招詞訴仍未得鑿定日時於牒前到地頭約度程限方可書鑿庶免稽遲仍約束行吏等人不得少離官員恐有乞覓遇夜行須要勒令供狀方可止宿

凡承牒檢驗須要行兇人隨行差土著有家累田產

無過犯節級教頭部押公人看管官到地頭勒令行兇人當面對屍仔細檢喝勒行人公吏對衆隣保當面供狀不可下司恐有過度走弄之弊如未獲行兇人以隣保為衆証所有屍帳所覆官不可漏露仍須是躬親詣屍首地頭監行人檢喝免致出脫重傷處

凡檢官遇夜宿處須問其家是與不是兇身血屬親戚方可安歇以別嫌疑

凡血屬入狀乞免檢多是暗受兇身買和套合公吏入狀檢官切不可信憑便與備申或與繳回格目

雖得州縣判下明有公文照應猶須審處恐異時
親屬爭錢不平必致生詞或致發覺自亦例被汚
穢難明
凡行兇器仗索之少緩則姦因之家藏匿移易粧成
疑獄可以免死干係甚重初受差委先當急急收
索若早出又可參照痕傷大小濶狹定驗無差
凡到檢所未要自向前且于上風處坐定略喚死人
骨屬或地主湖南有地主他處無競主審問事因了點數干
係人及隣保應是合於檢狀著字人齊足先令劄
下硬四至始同人吏向前看驗若是自縊切要看

空一格提行

吊處及項上痕更看繫處塵土曾與不曾移動及
吊處高下原踏甚處是甚物上得去繫處更看垂
下長短項下繩帶大小對痕濶狹細看是活套頭
死套頭有單掛十字繫有纏遶繫各要看詳若是
臨高撲死要看失脚處土痕蹤跡高下若是落水
淹死亦要看失脚處土痕高下及量水淺深其餘
殺傷病患諸般非理死人劄四至了但令扛擡明
淨處且未用湯水酒醋先乾檢一遍仔細看腦後
頂心頭髮內恐有火燒釘子釘入骨內其血不出亦不見痕
更切點檢眼睛口齒舌鼻大小便二處防有他

物然後用温水洗了先使酒醋蘸紙搭頭面上胸
脇兩乳臍腹兩肋間更用衣被蓋罨了澆上酒醋
用薦席罨一時久方檢不得信令行人只將酒醋
潑過痕損不出也

三 檢覆總說下

凡檢驗不可信憑行人須令將酒醋洗淨仔細檢視
如燒死口内有灰溺死腹脹内有水以衣物或濕
紙搭口鼻上即死腹乾脹若被人勒死項下繩索
交過手指甲或抓損若自縊即腦後分八字索子
不交繩在喉下舌出喉上舌不出切在詳細自餘

傷損致命即無可疑如有疑慮即且捉賊捉賊不獲猶是公過若被人打殺却作病死後如獲賊不免深譴

凡檢驗文字不得作皮破血出犬凡皮破即血出當云皮微損有血出

凡定致命痕雖小當微廣其分寸定致命痕內骨折即聲說骨不折不須言骨不折却重害也或行兇器仗來到不可分毫增減恐他日索到異同

凡傷處多只指定一痕係要害致命

凡聚衆打人最難定致命痕如死人身上有兩痕皆

可致命此兩痕若是一人下手則無害若是兩人則一人償命一人不償命須是兩痕內斟酌得最重者為致命

凡官守戒訪外事惟檢驗一事若有大段疑難須更廣布耳目以合之庶幾無悞如鬬毆限內身死痕損不明若有痕色曾使醫人師巫救治之類即多因病患死若不訪問則不知也雖廣布耳目不可任一人仍在善使之不然適足自悞

凡行兇人不得受他通吐一例收人解送待他到縣通吐後却勾追恐手脚下人妄生騷擾也

凡初覆檢訖血屬者正副隣人並責杖看守屍首切不可混同解官徒使被擾但解兇身干証若獄司要人自會追呼

凡檢驗後體訪得行兇事因不可見之公文者面白長官使知曲折庶易勘鞫

近年諸路憲司行下每于初覆檢官內就差一員兼體究凡體究者必須先喚集隣保反覆審問如歸一則合欵供或見聞參差則令各供一欵或併責行兇人供吐大略一併繳申本縣及憲司縣獄憑此審勘憲司憑此詳復或小有差互皆受重責簿

凡初覆檢訖血屬者正副隣人並責杖看守屍首切不可混同解官徒使被擾但解凶身干証若獄司要人自會追呼

凡檢驗後體訪得行凶事因不可見之公文者面白長官使知曲折庶易勘鞫

近年諸路憲司行下每于初覆檢官內就差一員兼體究凡體究者必須先喚集隣保反覆審問如歸一則合款供或見聞參差則令各供一款或併責行凶人供吐大略一併繳申本縣及憲司縣獄憑此審勘憲司憑此詳復或小有差互皆受重責簿

頑囚多不伏于格目內兇身下塡寫姓名押字公吏有所取受反敎令別撰名色寫作被誣或干連之類欲乘此走弄出入近江西宋提刑重定格目申之朝省添入被執人一項若虛實未定者不得已與之就下書塡其確然是實者須勒令僉押于正行兇字下不可姑息詭隨全在檢驗官自立定見

四 疑難雜說上

凡檢屍不過刀刃殺傷與他物鬬打拳手毆擊或自縊或勒殺或投水或被人溺殺或病患數者致命而已然有勒殺類乎自縊溺死類乎投水鬬毆有

空一格提行

同前

在限內致命而實因病患身死人力女使因被捶
撻在主家自害自縊之類理有萬端並為疑難臨
時審察切勿輕易差之毫釐謬之千里

凡檢驗疑難屍首如刃物所傷透過者須看內外瘡
口大處為行刃處小處為透過處如屍首爛須看
其原衣服比傷著去處

屍或覆臥其右手有短刃物及竹頭之類自喉至臍
下者恐是酒醉攛倒自壓自傷

如近有登高處或泥須看身上有無錢物有無損動
處恐因取物失脚自傷之類

空二格

驗婦人無傷損處須看陰門恐自此入刀於腹內雖皮淺則臍上下微有血沁深則無多是單獨人求食婦人

如男子須看頂心恐有平頭釘糞門恐有硬物自此入多是同行人因丈夫年老婦人年少之類也

凡屍在身無痕損唯面色有青黯或一邊是腫多是被人以物搭口鼻及罨搗殺或是用手巾布袋之類絞殺不見痕更看頂上肉硬即是切要者手足有無繫縛痕舌上恐有嚼破痕大小便二處恐有踏腫痕若無比類方看口內有無涎唾喉間腫與

空二格

不腫如有涎及腫恐是纏喉風死宜詳

若究得行兇人當來有窺謀事跡分明又已招伏

方可檢出若無影跡即恐是酒醉卒死

多有人相鬬毆了各自分散散後或有去近江河池

塘邊洗頭面上血或取水喫却為方相打了尚困

乏或因醉相打後頭旋落水淹死落水時尚活其

屍腹肚膨脹十指甲內有沙泥兩手向前驗得只

是落水淹死分明其屍上有毆擊痕損更不可定

作致命去處但一劄上驗狀即只定作落水致命

最捷緣打傷雖在要害處尚有辜限在法雖在辜

提行空格

限內及限外以他故死者各依本毆傷法在他故謂別增

病患而死者今既是落水身死則雖有傷痕其實是以

他故致死分明曾有驗官為見頭上傷損却定作

因打傷迷悶不覺倒在水內却將打傷處作致命

致招罪人飜異不絕○更有相打散乘馬撲下卓

死亦然但驗失脚處高下撲損痕瘢致命要害處

仍須根究曾見相打分散証佐人

凡驗因爭鬬致死雖二主分明而屍上並無痕損何

以定要害致命處此必是被傷人舊有宿患氣疾

或是未爭鬬以前先曾飲酒至醉至爭鬬時有所

觸犯致氣絕而死也如此者多是腎子或一個或兩個縮上不見須用溫醋湯蘸衣服或綿絮之類罨一飯久令仵作行人以手按小腹下其腎子自下即其驗也然後仔細看要害致命處

昔有甲乙同行乙有隨身衣物而甲欲謀取之甲呼乙行路至溪河欲渡中流甲執乙就水而死是無痕也何以驗之先驗其屍瘦劣大小十指甲各黑黯色指甲及鼻孔內各有沙泥胸前赤色口唇青斑腹肚脹此乃乙劣而為甲之所執于水而致死也當究甲之屍情須有贓証以觀此驗萬無失一

空一格

又有年老人以手搗之而氣亦絕是無痕而死也

有一鄉民令外甥并隣人子將鋤頭同開山種粟經再宿不歸及往觀焉乃二人俱死在山遂聞官隨身衣服並在牒官驗屍驗官到地頭見一屍在小茅舍外後項骨斷頭面各有刃傷痕一屍在茅舍內左項下右腦後各有刃傷痕在外者衆曰先被傷而死在內者衆曰後自刃而死官司但以各有傷別無財物定兩相併殺一驗官獨曰不然若以情度情作兩相併殺而死可矣其舍內者右腦後刃痕可疑豈有自用刃於腦後者手不便也不數

宋提刑洗冤集録卷之二

宋提刑洗冤集録卷之三

五

日間乃緝得一人因讐併殺兩人縣案明遂聞州正極典不然二冤永無歸矣大凡相併殺餘痕無疑即可為檢驗貴在精專不可失悞

疑難雜說下

有檢驗被殺屍在路傍始疑盜者殺之及檢點沿身衣物俱在遍身鎌刀砍傷十餘處檢官曰盜只欲人死取財今物在傷多非冤讐而何遂屏左右呼其妻問曰汝夫自來與某人有冤讐最深應曰夫自來與人無冤讐只近日有某甲來做債不得曾有尅期之言然非冤仇深者檢官默識其居遂多

差人分頭告示側近居民各家所有鎌刀盡底將來只今呈驗如有隱藏必是殺人賊當行根勘俄而居民賫到鎌刀七八十張令布列地上時方盛暑內鎌刀一張蠅子飛集檢官指此鎌刀問為誰者忽有一人承當乃是做債尅期之人就擒訊問猶不服伏檢官指刀令自看衆人鎌刀無蠅子今汝殺人血腥氣猶在蠅子集聚豈可隱耶左右環視者失聲嘆服而殺人者叩首服罪

昔有深池中溺死人經久事屬大家因仵事發體究官見皮肉盡無惟骷髏骸骨尚在累委官不肯驗

上司督責至數人獨一官員承當即行就地檢骨先點檢見得其他並無痕迹乃取髑髏淨洗將淨熱湯瓶細細斟湯灌從腦門穴入看有無細泥沙屑自鼻孔竅中出以此定是與不是生前溺水身死蓋生前落水則因鼻息取氣吸入沙土死後則無

廣右有兇徒謀死小童行而奪其所賫發覺距行兇日已遠囚已招伏打奪就推入水中尉司打撈已得屍於下流肉已潰盡僅留骸骨不可辨驗終未免疑其假合未敢處斷後因閱案卷見初焉體究

官繳到血屬所供稱其弟原是龜胷而矮小遂差官覆檢其胷果然方敢定刑

南方之民每有小爭競便自盡其命而謀賴人者多矣先以櫸樹皮罨成痕損死後如他物所傷何以驗之但看其痕裏面須深黑色四邊青赤散成一痕而無虛腫者即是生前以櫸皮罨成也蓋人生即血脉流行與櫸相扶而成痕若以手按着虛損處虛腫即非櫸皮所罨也若死後以櫸皮罨者即苦無散遠青赤色只微有黑色而按之不緊硬者其痕乃死後罨之也蓋人死後血脉不行致櫸不能施其效更在審

詳原情屍首痕損那邊長短能合他物大小臨時
裁之必無疎誤
凡有死屍肥壯無痕損不黃瘦不得作病患死又有
屍首無痕損只是黃瘦亦不得據所見只作病患
死檢了切須仔細驗定因何致死唯此等檢驗最
誤人也
凡疑難檢驗及兩爭之家稍有勢力須選慣熟仵作
人有行止畏謹守分貼身並隨馬行飲食水火令
人監之少休以待其來不如是則私請行矣假使
驗得甚實吏或受賂其事亦變官吏獲罪猶庶幾

變動事情枉致人命事實重焉

應檢驗死人諸處傷損並無不是病狀難為定驗者先須勒下骨肉次第等人狀訖然後剔除死人髮髻恐生前被人將刃物釘入顱門或腦中殺害性命

被殘害死者須檢齒舌耳鼻內或手足指甲中有簽刺筭害之類

凡檢驗屍首指定作被打後服毒身死及被打後自縊身死被打後投水身死之類最須見得親切方可如此申上中間多有打死人後以藥灌入口中

誣以自服毒藥亦有死後用繩吊起假作生前自縊者亦有死後推在水中假作自投水者一或差互利害不小今須仔細點檢死人在身痕傷如果不是要害致命去處其自縊投水及自服毒皆有可憑實跡方可保明

六　初檢

告狀切不可信須是詳細檢驗務要從實

有可任公吏使之察訪或有非理等說且聽來說報自更裁度

戒左右人不得鹵莽

初檢不得稱屍首壞爛不任檢驗並須指定惡害致死之因

凡初檢時如體問得是爭鬬分明雖經多日亦不得定作無憑檢驗招上司問難須仔細定當痕損致命去處若委是經日久變動方稱屍首不任撥擺

凡初檢屍有無傷損訖就檢處襯簟屍首在物上復以物蓋候畢周圍用灰印記有若干枚交與守屍弓手者正副隣人看守責狀附案交與復檢免致被人殘害傷損屍首他若是疑難檢驗仍不得遠去防覆檢異同

七 覆檢

與前檢無異方可保明具申萬一致命處不明痕損不同如以藥死作病死之類不可槩舉前檢受弊覆檢者焉可不究心察之恐有連累矣

檢得與前驗些小不同遷就改正果有大段違戾不可依隨更再三審問干係等人如衆稱可變方據檢得異同事理供申不可據已見便變易

復檢如屍經多日頭面胖脹皮髮脫落唇口翻張兩腿迭出蛆蟲咂食委實壞爛不通措手若係刃傷他物拳手足踢傷虛處方可作無憑覆檢狀申如

是他物及刃傷骨損宜衝洗仔細驗之即須於狀內聲說致命豈可作無憑檢驗申上

覆檢官驗訖如無爭論方可給屍與親屬無親屬者責付本都埋瘞勒令看守不得火化及散落如有爭論未可給屍且掘一坑就所簟物揜屍安頓坑內以門扇盖用土罨瘞作堆周回用灰印印記防備後來官司再檢覆仍責看守狀附案

八 驗屍

身上數件○正頭面有無髻子髮長若干頂心顖門髮際額兩眉兩眼或開或閉如閉擘開兩眼睛全與不全鼻兩鼻孔口或開或閉齒

舌如自縊舌有無抵齒胲喉胷兩乳婦人兩妳膀心腹臍小肚玉莖陰囊次後驗腎子全與不全婦人言產門女子言陰門兩脚大腿膝兩脚臁肕兩脚腕兩脚面十指爪

翻身腦後乘枕骨兩脾背脊腰兩臀辨有笞杖痕穀道後腿兩胐腸兩腿肚兩脚跟兩脚板

左側下腦角太陽穴耳面兩臉頸肩膊肘腕臂手五指爪全與不全或拳與不拳曲腋脇肋胯外腿外膝外臁肕脚踝

右側亦如之四縫屍首須躬親看驗頂心顖門兩額角兩太陽喉下胷前兩乳兩脇肋心腹腦後乘

空一格提行

枕陰囊穀道並係要害致命之處婦人看陰門兩姊胸於內若一處有痕損在要害或非致命即令仵作指定喝起

衆約死人年幾歲臨時須仔細看顏貌供寫或問血屬尤真

凡檢屍先令多燒蒼朮皂角方詣屍前檢畢約三五步令人將醋潑炭火從上行過其穢自然去矣

多備葱椒鹽白梅防其痕損不見處藉以擁罨仍帶一砂盆并槌研上件物

凡檢覆須在專一不可避臭惡切不可令仵作行人

遮閉玉莖產門之類大有所悞仍仔細驗頭髮內
穀道產門內慮有鐵釘或他物在內
檢出致命要害處方可押兩爭及知見親屬令見切
不可容令近前恐損害體屍
被傷處須仔細量長濶深淺小大定致命之由
仵作行人受囑多以芮一作茜草投醋內塗傷損處痕
皆不見以甘草汁解之則見
人身本赤黑色死動變動作青軀色其痕未見有可
疑處先將水洒濕然後將葱白拍碎令開塗痕處
以醋蘸紙盖上候一時久除去以水洗其痕即見

提行

一若屍上有數處青黑將水滴放青黑處是痕則硬水住不流不是痕處軟水滴便流去

驗屍并骨傷損處痕跡未見用糟醋潑罨屍首於露天以新油絹或油明兩傘覆欲見處迎日隔傘看痕即見若陰雨以熟炭隔照此良法也或更隱而不見以白梅搗爛攤在欲見處再擁罨看尤未全見再以白梅取肉加椒醋塩糟一處研拍作餅子火上煨令極熱烙損處下先用紙襯之即見其損昔有二人鬬毆俄頃一人仆地氣絕見証分明及驗出屍乃無痕損檢官甚撓時方寒忽思得計遂令

掘一坑深二尺餘依屍長短以柴燒熱得所置屍坑内以衣物覆之良久覺屍溫出屍以酒醋潑紙貼則致命痕傷遂出

擁罨檢訖仵作行人喝四縫屍首謂屍仰臥自頭喝頂心顱門全額全兩額角全兩太陽全兩眼兩眉兩耳兩腮兩肩並全胷心臍腹全陰腎全婦人云產門全女人云陰門全兩髀腰膝兩臁肋兩脚面十指爪並全左手臂肘腕并指甲全左肋并脇全左腰胯及左腿脚並全右亦如之

翻轉屍腦後乘枕骨全兩耳後髮際連項全兩背

連脊全兩腰眼兩臀並穀道全兩腿兩後腳兩腿
肚兩脚跟兩脚心並全

九 婦人

凡驗婦人不可避羞

若是處女劄四至訖擗出光明平穩處先令坐婆剪
去中指甲用綿札先勒死人母親及血屬并隣婦
二三人同看驗是與不是處女令坐婆以所剪甲
指頭入陰門內有黯血出即是無即非

若婦人有胎孕不明致死者勒坐婆驗腹內委實有
無胎孕如有孕心下至肚臍以手拍之堅如鐵石

無即軟

若無身孕又無痕損勒坐婆定驗產門恐有他物

有孕婦人被殺或因產子不下身死屍經埋地窖至

檢時却有死孩兒推詳其故蓋屍埋頓地窖因地

水火風吹死人屍首脹滿骨節縫開故遂出腹內

胎孕孩子亦有臍帶之類皆在屍脚下產門有血

水惡物流出

凡富人家女使先量死處四至了便扛出大路上檢

驗有無痕損令衆人見以避嫌疑

附 小兒屍首并胞胎

有因爭鬪因而殺子謀人者將子手足捉定用脚跟於喉下踏死只令仵作行人以手按其喉必塌可驗眞僞

凡定當小兒骸骨即因云十二三歲小兒若駁問如何不定是男是女即解云某當初只指定十二三歲小兒即不曾說是男是女蓋律稱兒不定作兒是男女也

墮胎者准律未成形像杖一百墮胎者徒三年律云墮謂打而落謂胎子落者按五月藏神論懷胎一月如白露二月如桃花三月男女分四月形像具五

空格提行

月筋骨成六月毛髮生七月動右手是男于母左
八月動左手是女于母右九月三轉身十月滿足
若驗得未成形像只驗所墮胎作血肉一片或一
塊若經日壞爛多化為水若所墮胎已成形像者
謂頭腦口眼耳鼻手脚指甲等全者亦有臍帶之
類令收生婆定驗月數定成人形或未成形責狀
在案
墮胎兒在母腹內被驚後死胎下者衣胞紫黑色血
癢軟弱生下腹外死者其屍淡紅赤無紫黑色及
胞衣白

空格提行

傷損底
空格提行

十　四時變動

春三月屍經兩三日口鼻肚皮兩脇胷前肉色微青經十日則鼻耳內有惡汁流出胖四縫切脹臭也脹肥人如此久患瘦劣人半月後方有此症

夏三月屍經一兩日先從面上肚皮兩脇胸前肉色變動經三日口鼻內汁流蛆出遍身胖脹口唇翻皮膚脫爛皰胗起經四五日髮落暑月罨屍損處浮皮多白不損處却青黑不見的實痕設若避臭穢據見在檢過往往誤事稍或疑處浮皮須要剝去如有[illegible]底下血瘀分明更有暑月九竅內禾

空格提行

同前

空格提行

同前

空格提行

有蛆蟲却于太陽穴髮際內兩脇腹內先有蛆蟲出

必此處有損

秋三月屍經二三日亦先從面上肚皮兩脇胸前肉

色變動經四五日口鼻內汁流蛆出遍身胖脹口

唇翻皰胗起經六七日髮落

冬三月屍經四五日身體肉色黃髮微緊變經半月以後

先從面上口鼻兩脇胷前變動或安在濕地用薦馮

席裹角埋瘞其屍卒難變動更詳月頭月尾按春

秋節氣定之

盛熱屍首經一日即皮肉變動作青黯色有氣息經

三四日皮肉漸壞屍脹蛆出口鼻汁流頭髮漸落
盛寒五日如盛熱一日時半月如盛熱三四日時
春秋氣候和平兩三日可比夏一日八九日可比夏
三日然人有肥瘦老少肥少者易壞老瘦者難壞
南北氣候不同山內寒暄不常更在臨時通變審
察

十一 洗罨

宜多備糟醋
襯屍紙惟有藤連紙白抄紙可用苦竹紙見鹽醋
多爛恐侵損屍體

捍屍于平穩光明地上先乾檢一遍用水衝洗次
挼皂角洗滌屍垢膩又以水衝蕩潔淨洗時下用門扇簟席
襯恐惹塵土洗了如法用糟醋擁罨屍首仍以死人衣
物盡盖用煑醋淋又以薦席罨一時久候屍體透
軟即去盖物以水衝去糟醋方驗不得信行人說
只將酒醋潑過痕損不出

初春與冬月宜熱煑醋及炒糟令熱仲春與殘秋宜
微熱夏秋之內糟醋微熱以天氣炎熱恐傷皮肉
秋將深則用熱屍左右手肋相去三四尺加火熁
以氣候差涼冬雪寒凛屍首僵凍糟醋雖極熱被

衣重疊擁亦不得屍體透軟當掘坑長闊於屍深三尺取炭及木柴遍鋪坑內以火燒令通紅多以醋潑之氣勃勃然方傳擁骨法物襯簟擡屍置于坑內仍用衣服覆蓋再用熱醋淋遍坑兩邊相去二三尺復以火烘約透去火移屍出驗冬殘春初不必掘坑只用火烘兩邊看節候詳度

湖南風俗檢死人皆于屍傍燒一深坑用火燒紅去火入屍在坑內潑上糟醋又四面用火逼良久扛出屍或行兇人爭痕損或死人骨屬相爭不肯認至于有三四次扛入火坑重檢者人屍至三四次

經火肉色皆焦赤痕損愈不分明行吏因此為姦未
至一兩月間肉皆潰爛及其家有論訴皆差到聚檢
官時已是數月止有骨殖肉上痕損並不得而知
火坑之法獨湖南有如此守官者宜知之

十二 驗未埋瘞屍

未埋屍首或在屋內地上或床上或屋後露天地上
或在山嶺溪澗草木上並先打量頓屍所在四至
高低所離某處若干在溪澗之內土去山脚或岸
幾許係何人地上地名甚處若屋內係在何處及
上下有無物色蓋簟訖方可擗屍出驗

先剝脫在身衣服或婦人首飾自頭上至鞋襪逐一
抄劄或是隨身行李亦具名件訖且以溫水洗屍
一遍了驗未要便用酒醋
剝爛衣服洗了先看其屍有無軍號或額角面臉上
所刺大小字體計行或幾字是何軍人若係配隸
人所配隸何州軍字亦須計行數如經刺環或方
或圓或在手背頂上亦計幾個刺字或環子曾艾
灸或用藥取痕迹黯漤及成疤瘢可取竹削一篦
子於灸處撻之可見
辨驗色自人訖即看死人身上甚處有雕青有灸

瘢係新舊瘡疤有無膿血計共幾個及新舊官杖瘡疤或背或臀并新舊荆杖子痕或腿或脚底甚處有舊瘡癤瘢甚處是見患須量見分寸及何處有黯記之類盡行聲說如無亦開寫

打量屍首身長若干髮長若干年顏若干

十三 驗墳內及屋下殯殯屍

先驗墳係何人地上地名甚處土堆一個量高及長闊並各計若干寸及屍見殯殯在何人屋下亦如前量之

次看屍頭脚所向謂如頭東脚西之類頭離某處若

干脚離某處若干左右亦如之對衆爬開浮土或取去殯磚看其屍用何物盛簟謂棺木有無漆飾席有無沿褖及蔆簟之類擗出開拆取屍于光明處地上驗之

十四 驗壞爛屍

若避臭穢不親臨往往誤事

屍首變動臭不可近當燒蒼朮皂角辟之用麻油塗鼻或作紙攄子搵油塞兩鼻孔仍以生姜小塊置口內遇檢切用猛閉口恐穢氣衝入

量劄四至訖用水衝去蛆蟲穢汚皮肉乾淨方可驗

提行

未須用糟醋頻令新汲水澆屍四面

卜屍首壞爛被打或刃傷處痕損皮肉作赤色深重作青黑色貼骨不壞蟲不能食

十五　無憑檢驗

凡檢驗無憑之屍空說頭髮脫落曲鬢頭面遍身皮肉並皆一槩青黑撻皮壞爛及被蛆蟲咂破骨殖顯露去處

如皮肉消化空說骸骨顯露上下皮肉並皆一槩消化只有些小化不及筋肉與骨殖相連今來委是無憑檢覆本人生前沿身上下有無傷損他故及

定奪年顏形狀致死因依不得兼用手揣捏得沿身上下並無骨損去處

十六 白僵死瘁死

先鋪炭火約與死人長闊上鋪薄布可與炭等以水噴微濕臥屍於上仍以布覆蓋頭面肢體訖再用炭火擁鋪令遍再以布覆之復用水遍洒一時久其屍皮肉必軟起乃揭所鋪布與被看若皮肉軟起方可以熱醋洗之平驗損處以椒葱鹽仝白梅和糟研爛拍作餅子火內煨令熱先於屍上用紙搭了次以糟餅罨之其痕損必見

驗骨

人有三百六十五節按一年三百六十五日

男子骨白婦人骨黑婦人生前出血如河水故骨黑如服毒藥骨黑須仔細詳定

髑髏骨男子自頂及耳并腦後共八片蔡州人有九片腦後

横一縫當正直下至髮際別有一直縫婦人只六

片腦後横一縫正直下無縫

牙有二十四或二十八或三十二或三十六

胷前骨三條

心骨一片嫩如錢大

項與脊骨各十二節

提行
空五格別行

自項至腰共二十四髓骨上有一大髓骨
肩并及左右飯匙骨各一片左右肋骨男子各十二
條八條長四條短婦人各十四條
男女腰間各有一骨大如掌有八孔作四行樣圖
手脚骨各二段男子左右手腕及左右臁肕骨邊皆
有椑骨婦人無兩脚膝頭各有顋骨隱在其間如大
指大手掌脚板各五縫手脚大拇指并脚第五指
各二節餘十四指並三節
尾蛆骨若猪腰子仰在骨節下
男子者其綴脊處凹兩邊皆有尖瓣如稜角周布

空格提行

連下

九竅頞人者其綴脊處平直周布六竅

大小便處各一竅

骸骨各用麻草小索或細篾串訖各以紙簽標號其

骨檢驗時不致差誤